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邱善勤先生、刘海波先生、史立功先生、李亚莉女士、吴凯先生、罗良女士

独立董事：林熹先生、陈建华先生、劳丽明女士

董事长：邱善勤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以上 9 名董事组成，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刘玉英女士、李岚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吴卫红女士

监事会主席：刘玉英女士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与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如下：

- 1、发展与战略委员会：邱善勤、史立功、吴凯、李亚莉、林熹
- 2、审计委员会：劳丽明、史立功、刘海波、陈建华、林熹
- 3、提名委员会：陈建华、邱善勤、刘海波、林熹、劳丽明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林熹、李亚莉、罗良、陈建华、劳丽明

各委员会第一位成员为本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并担任召集人。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史立功先生

执行总裁：刘海波先生

副总经理：吴凯先生

财务总监：李亚莉女士

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杨斌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杨斌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350 号岗厦皇庭大厦（皇庭中心）
28 楼联系

电话：0755-82535565

传真号码：0755-82566573

电子邮箱：htgj000056@163.com

杨斌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9月14日